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xin-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9)

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之公告(「該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澄清,因手文之誤,於該公告中文版第2頁有關於二零零九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虧損)之數字應為「(570,145)」,而並非「570,145」。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鍾厚泰先生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網址: www.anxin-china.com.hk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鍾厚泰先生、鍾厚堯先生、楊馬先生及林蘇鵬先生,以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全先生、裴仁九先生及李開明先生。